

平顶山市城市管理局 文件 (平顶山市城市综合执法局)

平城管发〔2021〕151号

平顶山市城市管理局（平顶山市城市综合执法局） 平顶山市城市管理权限水电气热外线工程 “容缺”审批实施方案（试行）

局属相关单位、机关相关科室：

为进一步提高城市管理行政审批效能，提升服务企业水平，经研究，现将《平顶山市城市管理权限水电气热外线工程容缺审批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2021年12月1日

平顶山市城市管理权限水电气热外线工程 “容缺”审批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加快水电气热外线工程审批效率，提供方便快捷的审批服务环境，经研究，决定对有关审批事项试行“容缺”受理制度，为保证“容缺”受理的有效落实，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容缺”受理含义

申请人在申请审批事项时，在基本审批条件具备、主要申请材料齐全的前提下，对于非关键性申请材料暂缺的，可先予以受理并按有关程序办理，待申请人在承诺时限（办结时限）内将材料补齐补正后，再对申请人出具审批结果。

二、适用范围

本方案适用于已进入市政务服务中心大厅受理、办理的水电气热外线工程事项。

三、“容缺”材料清单

“容缺”材料因各事项的特点、要求不同而有所不同，依据各审批事项的不同要求，分别制定相关事项“容缺”材料清单。

四、“容缺”受理条件

（一）申请人申请办理有关事项时，必须符合法定要求，达到法定条件。

（二）提交的申请材料关键要件齐全，仅缺少可“容缺”目录

中的材料。

(三) 申请人必须书面签订“容缺”受理承诺书，承诺在规定时间内补齐缺失材料，承诺补齐时间原则上不得超过我局对外公布的该事项的承诺办理时限。

(四) 申请人的申请事项不符合法定办理条件或要件不齐全的，不予受理，窗口工作人员应一次性告知不予受理的原因，并将申请材料退还申请人。

五、工作流程

(一) 受理人员认真梳理、检查申请人递交的申请材料，核对关键材料是否齐全，材料符合“容缺”受理要求的，指导申请人填写“容缺”受理承诺书(样式见附件 1，一式两份)，签字或加盖公章。

(二) 受理人员将“容缺”受理承诺书报科室负责人签字同意后，向申请人出具“容缺”受理通知单(样式见附件 2)，将申请材料及承诺书转办理人员办理。

(三) 办理人员按流程办理申请事项，将“容缺”受理承诺书、通知书存档备查。

(四) 受理人员催促申请人及时补齐缺失材料后，将办理结果反馈给申请人，将申请人补齐材料的具体时间等记录在案。

六、有关要求

(一) 严格按照公开的“容缺”受理事项目录受理相关事项，不得擅自增加或减少申请要件，确保“容缺”受理制度落实到位。

(二)应本着“方便企业、提高效率”的原则，加强对审批(备案)事项前期准备工作的指导，主动服务，帮助服务对象准备申请材料。

(三)各职能部门(科室)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督促申请人及时补齐缺失材料，未取证而擅自施工的给予处罚。

七、守信记录

建立完善“容缺”受理信用信息档案，对“容缺”受理的申请人、申请事项、“容缺”材料、补齐补正时间等一一记录在案，作为申请人能否再次享有“容缺”受理服务的重要依据。

(一)申请人一年内超过2次不按“容缺”受理承诺书承诺的期限补齐缺失材料的，取消其享有“容缺”受理的资格。

(二)申请人经2次催交仍不能补齐缺失材料的，将依法依规办理。申请人应在准备齐全所要求的材料后，重新提出申请，且不再享有“容缺”受理资格。

附件：1.平顶山市水电气热外线申请“容缺”受理承诺书

2.平顶山市水电气热外线工程服务事项“容缺”受理通知书

3.容缺材料清单

附件 1

平顶山市水电气热外线申请 “容缺”受理承诺书

申请人	(填写申请单位名称)
申请事项名称	(填写申请事项名称)
所提供的申请材料	
“容缺”申请材料	
申请人承诺: 本人保证,提供的材料真实、完整、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上述所列的“容缺”材料,本申请人承诺于___前提报贵单位审批服务窗口;逾期未提供或提供的材料不真实、不完整或达不到国家法律法规要求的,本申请人承诺撤回本申请,由此造成的法律责任和相关损失与贵单位无关,由本申请人自行承担。逾期未撤回申请,视为本人同意撤回本申请,由贵单位按规定予以处理,且无须将处理结果告知本人,本人对该处理放弃陈述、申辩、听证等一切权力。 申请人: 年 月 日	

附件 2

平顶山市水电气热外线工程审批服务事项 “容缺”受理通知书

_____: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本机关收到你单位（个体）申请所提交的下列材料：

1.

2.

经审查，你（单位）申请的该审批服务事项属于本机关职权范围，但缺少以下材料：

1.

2.

根据《平顶山市水电气热外线工程“容缺”审批实施方案》相关规定，现予以“容缺”受理，请你（单位）于_____日内补齐相关材料，凭此通知书前来领取证书。

特此通知。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附件 3

平顶山市城市管理局水电气热外线工程 容缺审批事项清单

序号	审批事项名称	受理必备材料	容缺受理材料	责任科室
1	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审批	1. 占用、挖掘城市道路申请表；2. 新建、扩建、改建、大修工程须提供管线、构筑物的规划图（经规划部门核准的）或规划红线图；3. 在管道燃气设施安全保护范围内施工作业安全保护协议、事故应急预案及相关审批手续的备案审批表（此审批表仅适用于挖掘点涉及燃气设施安全的情况）；4. 城市道路占用费缴纳证明；5. 营业执照（或机构信用代码证）；6. 委托书；7. 经办人身份证；8. 挖掘施工方案和修复方案；9. 大型挖掘项目需提供已登报告示；10. 涉及车道的，需提供交警部门同意的意见。	1. 在管道燃气设施安全保护范围内施工作业安全保护协议、事故应急预案及相关审批手续的备案审批表（此审批表仅适用于挖掘点涉及燃气设施安全的情况）；2. 城市道路占用费缴纳证明。享受市政府挖掘道路收费优惠政策的，提供相关文件及道路修复承诺书；涉及建设工程项目只提供道路修复承诺书 3. 营业执照（或机构信用代码证）；4. 委托书；5. 经办人身份证；6. 挖掘施工方案和修复方案；7. 大型挖掘项目需提供已登报告示；	市政设施科 行政审批科
2	临时性建筑物搭建、堆放物料、占道施工审批	1. 临时性建筑物搭建、堆放物料、占道施工申请表；2. 拟申请地点的权属证明（营业执照或不动产登记证，属租赁的还应提供租赁合同）；3. 属于建筑占道的，提供施工方案及安全防范措施；4. 涉及占用车道的，提供交警部门同意的意见；5. 经办人身份证；6. 委托书	1. 拟申请地点的权属证明（营业执照或不动产登记证，属租赁的还应提供租赁合同）；2. 属于建筑占道的，提供施工方案及安全防范措施；3. 经办人身份证；4. 委托书	市政设施科 行政审批科

3	临时占用城市绿化用地审批	1. 临时占用城市绿化用地申请表; 2. 委托书; 3. 营业执照 (或机构信用代码证); 4. 经办人身份证; 5. (建设需要)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6. (建设需要) 用地红线图; 6. (建设需要) 施工方案 (修复计划) 及占用平面图; 7. (建设需要) 住建、城管部门批准同意的文件, 因开设临时路口或破挖绿化涉及车道的还需提供交警部门同意的意见; 8. (非建设需要) 临时占用方案 (包括面积、时间、防护措施、恢复措施)。	1. 营业执照 (或机构信用代码证); 2. 经办人身份证; 3. (建设需要) 施工方案 (修复计划) 及占用平面图; 4. (非建设需要) 临时占用方案 (包括面积、时间、防护措施、恢复措施)。	园林 绿化科 行政审批科
4	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的使用性质审批	1. 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的使用性质申请表; 2. 建设项目立项批文; 3.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4. 规划部门审定的总平面规划图; 5. 用地红线图; 6. 住建、城管部门批准同意的文件, 因开设临时路口或破挖绿化涉及车道的还需提供交警部门同意的意见; 7. 经办人身份证; 8. 营业执照 (或机构信用代码证); 9. 委托书	1. 经办人身份证; 2. 营业执照 (或机构信用代码证); 3. 委托书	园林 绿化科 行政审批科

